

2023年度  
长沙市统计局部门决  
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长沙市统计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 长沙市统计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长沙市统计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统计制度和统计方法的改革，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检查监督统计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二）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组织开展全市及分区县（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区县（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三）根据国务院及省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组织实施全市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基础统计数据。

（四）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业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电信、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五）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社会发展、文化产业、新经济、创新、应对气候变化、生态文明建设、资源、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六）组织各地区、各部门、各产业园区的经济、社会、科技和

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以及有关普查和专项调查公报，发布全市经济社会统计信息，按国家有关规定发布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七）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八）依法审批或者备案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与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管理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管理。

（九）协助地方管理区县（市）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监督管理各区县（市）统计事业经费使用情况。组织指导全市统计科研、统计教育、统计宣传工作。

（十）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全市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各区县（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指导各级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十一）收集整理全国省会城市、重点城市统计数据，与其它相关城市交换统计数据资料。

（十二）建立社会舆情汇集和分析机制，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围绕中心工作、服务领导决策开展民意调查。组织开展对各区县（市）社情民意调查工作的指导、协调和培训。

（十三）承办市委、市人大、市人民政府、市政协交办的其他事

项。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统计局单位内设机构包括：

办公室、统计执法监督处、综合统计研究室、国民经济核算处、农业统计处、工业统计处、人口和社会科技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能源统计处、服务业统计处、重点产业统计处、数据管理处、宣传处、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

(二) 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统计局单位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长沙市统计局单位本级以及长沙市统计普查中心、长沙市农村经济调查队、长沙市统计法规稽查队和长沙市电子计算站 4 个所属未独立核算的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72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726.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9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729.69	<b>本年支出合计</b>	58	3,729.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b>总计</b>	31	3,729.69	<b>总计</b>	62	3,729.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3,729.69</b>	<b>3,729.69</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6.72	3,726.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9.47	9.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717.26	3,717.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696.48	2,696.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94	300.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71.40	7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10.47	41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37.97	237.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6	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96	2.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96	2.9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3,729.69</b>	<b>2,696.48</b>	<b>1,033.21</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6.72	2,696.48	1,030.25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9.47	0.00	9.47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9.47	0.00	9.47	0.00	0.00	0.00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717.26	2,696.48	1,020.78	0.00	0.00	0.00
2010501	行政运行	2,696.48	2,696.48	0.00	0.00	0.00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94	0.00	300.94	0.00	0.00	0.0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71.40	0.00	71.40	0.00	0.00	0.0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10.47	0.00	410.47	0.00	0.00	0.0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37.97	0.00	237.97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6	0.00	2.96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96	0.00	2.96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96	0.00	2.9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729.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26.72	3,726.7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96	2.96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729.69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3,729.69	3,729.6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3,729.69	<b>总计</b>	64	3,729.69	3,729.6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729.69	2,696.48	1,033.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6.72	2,696.48	1,030.25
20101	人大事务	9.47	0.00	9.47
2010106	人大监督	9.47	0.00	9.47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3,717.26	2,696.48	1,020.78
2010501	行政运行	2,696.48	2,696.48	0.00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94	0.00	300.94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71.40	0.00	71.40
2010507	专项普查活动	410.47	0.00	410.47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237.97	0.00	237.97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6	0.00	2.96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2.96	0.00	2.96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2.96	0.00	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23.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5.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86.06	30201	办公费	6.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9.57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697.8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05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16	30207	邮电费	0.3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8.03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1	30211	差旅费	0.5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4.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2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8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2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245.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83.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54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6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9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84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13			
人员经费合计		2,481.09	公用经费合计					21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沙市统计局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00	0.50	11.00	0.00	11.00	5.50	6.22	0.45	4.18	0.00	4.18	1.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 3729.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17.50 万元，增长 6.19 %。主要原因是 1、2023 年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市级经费、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分析会经费、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等项目支出 430 多万元；2、2023 年减少数据质量监管平台、七人普、五经普专项试点经费 140 多万元；3、统计分析课题等几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80 万左右。所以 2023 年收入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长 200 多万。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729.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729.69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729.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96.48 万元，占 72.30%；项目支出 1033.21 万元，占 27.7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729.69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217.50 万元，增长 6.19%。主要原因是 1、2023 年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市级经费、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分析会经费、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培训



班等项目支出 430 多万元；2、2023 年减少数据质量监管平台、七人普、五经普专项试点经费 140 多万元；3、统计分析课题等几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80 万左右。所以 2023 年收入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长 200 多万。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29.6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7.50 万元，增长 6.19%。主要原因是 1、2023 年新增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市级经费、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分析会经费、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培训班等项目支出 430 多万元；2、2023 年减少数据质量监管平台、七人普、五经普专项试点经费 140 多万元；3、统计分析课题等几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80 万左右。所以 2023 年收入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长 200 多万。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729.6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本年支出 3726.72 万元，占 99.9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本年支出 2.96 万元，占 0.08%。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760.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2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2549.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96.4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整追加工资、绩效奖金等人员经费指标。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7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7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四上”企业统计工作以奖代补经费、基层统计以奖代补经费、全市乡镇街道星级统计站点创建经费等部分项目经费由财政转移支付，未列入决算。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

年初预算为 7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财政支出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4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

年初预算为 32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7.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常年统计调查工作经费项目资金一部分由财政直接转移拨付，列入年初预算，但未列入决算。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人大监督（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4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人大委托调查长沙先进制造业发展情况转拨经费。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 2022 年度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奖励经费。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96.4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81.0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2.0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215.39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9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

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尽可能节省“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4.60万元，减少79.82%，主要原因是2023年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和公务用车燃油费用。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50万元，支出决算为0.45万元，完成预算的9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节省“因公出国（境）”开支；与上年相比增加0.45万元，增长1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本单位有一位同志因公出境（澳门），2022年未有人员因公出（国）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5.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9万元，完成预算的28.91%，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用餐；与上年相比增加1.37万元，增长622.73%，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因疫情原因公务接待较少，而2023年全国各地市来长调研五经普工作批次较多，公务接待费增加。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与上年相比减少23.98万元，减少100.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购置公务用车一辆，2023年无公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1.00万元，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完成预算的38.00%，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2.44万元，减少36.86%，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燃油充值较多，

2023年公务用车未购买燃油。

##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59万元，占25.56%，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45万元，占7.2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18万元，占67.2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45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数1个，累计1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由市政协组织，我局选派一人参加澳门第14届国际基建论坛及经贸交流活动。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为1.5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0个、来宾109人次，主要是接待国家局及无锡、青岛、武汉、西安、佛山等市州统计局来长沙调研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1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单位本级（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18万元，主要是2台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所有公务车运行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0万元，项目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万元；支出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元。具体情况如下：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15.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38 万元，增长 3.55%。主要原因是：2023 年因人员新增对应的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0.70万元，用于召开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座谈会（二类会议）、基层流动观摩会议、五经普调研及相关工作会议，统计专项工作会议、统计课题评审会等统计相关工作会议，人数601人，内容为会议用餐3.37万元，会议住宿费1.59万元，场地租赁费5.44万元，物料费等支出0.30万元；开支培训费38.64万元，用于开展重点工业企业、重点外贸企业、重点服务业企业、重点投资企业、重点劳资企业、重点能源企业等重点企业培训；开展劳资、工业、服务业、能源、贸易、投资、核算、统计执法等统计业务培训；开展五经普试点、投入产出、单位清查和数据集中审核等经普业务培训；举办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班等培训，人数约1900人，内容为培训用餐费18.62万元，住宿费5.8万元，场地租赁费11.56万元，授课费2.56万元，交通费0.1万元；举办统计系统羽毛球比赛活动等节庆、晚会、

论坛、赛事活动，开支3.90万元，主要是羽毛球比赛服装1.9万元，训练场地费0.86万元，羽毛球等体育用品费用0.29万元，证书及奖杯0.11万元，矿泉水、训练及比赛用餐等费用0.74万元。

## 十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7.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7.7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0.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6.1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50.3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87.74%，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9.68%。

## 十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四、关于 2023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关于开展 2024 年市直预算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

通知》（长财绩〔2024〕2号）文件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我单位认真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本部门2023年整体支出3729.69万元，其中项目支出1033.21万元，本年度无重点项目支出，均为常规性项目支出。2023年度我单位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绩效管理，积极推动资金使用与统计业务工作需求相结合，将预算绩效管理理念贯穿到统计工作的全过程，为扎实做好各项统计调查、普查工作提供了良好的资金支持，各项资金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经济性分析（运行成本分析）

1、机关运行成本分析。2023年度我局机关运行经费为215.39万元，基本与上年持平；培训费38.64万元，较上年度增加23.6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培训及五经普业务培训等专项必要培训支出；会议费10.70万元，较上年度增加9.92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新增中部六省城市经济形势会及五经普工作会议等必要会议支出。我单位严格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约用电用水、降低车耗、节约使用办公用品，严格规范其他办公性行政经费支出，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对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不予报销，严控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行政办公性经费开支。



## 2、预算控制分析。

(1) 预算执行率：根据决算口径计算，2023 年度财政下达指标金额为 3931.32 万元，决算支出为 3729.69 万元，根据以上数据计算：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4.87%；根据全口径（含转移支付资金）计算，2023 年度全年预算收入指标为 4693.44 万元，总支出（含转移支出）4491.81 万元，全口径预算执行率为 95.70%。

(2) 预算调整率：2023 年度财政批复年初部门预算数为 3760.62 万元，年中基本支出调整追加预算数为 163.53 万元（年中政策性调整），项目支出调整追加预算数为 769.29 万元（年中批复预算），追加后预算调整数为 4693.44 万元。根据以上数据计算：预算调整率为 24.80%。

(3)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17.00 万元，实际支出数 6.2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59%， “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24.6 万元，降低 79.82%。

### (二) 效率性分析（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

一是服务发展开拓新局面。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精准研判，及时报告，为市委、市政府抓好经济工作赢得了主动。全局撰写统计分析 122 篇，省市领导批示 58 篇次，其中市级主要领导批示 14 篇次。针对工业发展状况，每月撰写《全市规模工业分月数据情况简析》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报告，海兵副省长多次批示。每月报送经济形势

分析材料，并专题呈报市委、市政府，意见建议被采纳并运用到全市发展之中。通过统计数据找方位、谋坐标，开展城市对比分析，高质量举办中部六省省会城市交流会。加大统计课题研究，根据市领导要求完成 20 个重点课题，一批课题得到省市领导肯定批示，一批对策建议被市委、市政府采纳。

二是统计改革取得新进展。深入推进统一核算，确保地区生产总值等数据真实客观反映全市及各区县（市）经济发展状况。加强重点领域改革，深化数字经济、文化产业等重点领域和新区、园区、片区、新型功能区统计改革创新，确保市委、市政府决策到哪里，统计改革就跟进到哪里。创新统计监测体系，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完善经济运行监测、高质量发展评价、强省会战略考核、核算基础指标支撑“四大体系”。

三是经济普查积聚新经验。在业务培训上创造“双带双帮”培训模式；在清查上户上打通“地毯式搜索+部门名录精准定位”双通道，在新经济查找上创新进部门、进中介、进市场、进物业、进农村的“五进”机制，长沙经验在全省作典型推介。全市顺利完成普查前期准备工作，从总量、结构、分行业、分部门等维度，全面摸清了法人、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情况，以扎实有效的阶段性成果为普查登记全面实施奠定了良好基础。

四是基层基础打造新样本。推进星级创建，打造“样板

点”。完成 71 个单位省级规范化建设，打造 57 个星级统计站点，经验做法全国推介。开展比学帮带，搭建“比武台”。组织统计站流动观摩，开展乡街统计工作综合评价。深化基层培训，建好“加油站”。全系统培训统计人员 1.9 万余人次。

五是依法治统谱写新篇章。深入开展常态化学习。结合主题教育、调查研究，以专题班、法治征文等多种形式加强学习。扎实开展专项治理。开展自查自纠，对发现问题逐一跟踪督导，及时整改到位，全系统共执法检查单位 553 家，立案 19 家，行政处罚 19 家，罚款 40.1 万元。持续推进监督整改。对照省委统计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逐一落实到位。

### （三）可持续性分析

一是党建引领作用有效发挥。把党建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党建聚合力”工程为抓手，激发党建工作活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风险分析研判、宣传阵地管理，为统计事业发展固根铸魂。

二是凝心聚力载体不断拓宽。实施“党建高水平、数据高品质、服务高效能、运行高效率、队伍高素质”五大行动，统筹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练兵、大宣传”四大活动，统计工作效能全面有效提升。

三是主题教育成果不断巩固。严格对标党中央、省委和市委要求，认真谋划筹备，及时动员部署，严密组织实施。

抓好重点措施落实，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贯通起来，把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作为开展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大力践行“四下基层”制度。局班子成员开展调研活动 56 次，完成调研课题 8 个，上报意见建议 45 条，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效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精心编印《统计公报》《经济运行快报》等统计产品，及时发布统计数据，全面展示长沙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加大对宏观经济形势和热点问题的解读力度，全年发布政务信息 898 篇，回复 12345 政务热线 83 件，问政互动 99 件，依申请公开 11 件，实现统计服务“零投诉”，群众满意率 100%。全年共开展 8 项民意调查项目，完成调查有效样本 3.4 万余个，收集有效建议近万条。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对我局整体支出情况的自评分析，存在以下几点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不均衡。各个季度预算执行不均衡，一季度预算执行稍微偏低，预算执行仍需进一步加强。主要原因在：一是部分项目经费指标下达时间晚，导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二是部分项目支出需要在三、四季度结项才能完成支付，比如统计分析课题经费、绩效考核社会公认评估调查经费等。

（二）政府采购执行率还有待提高。2023 年我局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357.70 万元，政府采购总预算数 388.05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2.17%。主要原因：（1）2023 年我局做了新增台式计算机等列入政采的资产采购预算，但为节省开支暂未购买；（2）年底关账时间早，部分印刷费政府采购未结算。（3）我局 2023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上年有较大改善，但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准确率及执行率还有待提高。

（三）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比如财政经济计划及预算审查监督经费执行率 80.92%，常年统计调查工作经费执行率 88.88%。主要原因一是财政经济计划及预算审查监督经费是 2022 年底人大委托我单位调查的项目，印刷费等部分开支在 2022 年已结算支付，但指标 2023 年才拨付到位，导致该项目 2023 年执行率偏低；二是财政关账时间较早，年底我单位负责的民意调查项目、课题等结算手续尚未完成，无法在关账前报账，导致部分项目执行率偏低。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除基本支出以外为完成相关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统计信息事务：反映统计、信息事务方面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反映各级统计机关在日常业务之外开展专项统计工作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普查活动（项）：反映统计部门开展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投入产出调查等周期性普查工作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计信息事务（款）统计抽样调查（项）：反映统计抽样调查队开展各类统计调查工作的支出。





## 第五部分

### 附件

# 2023 年度长沙市统计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 **一、部门概况**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人员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单位有行政编和事业编共 84 人，实有在职人员 77 人，退休人员 48 人，临聘人员 8 人。

#### **2、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有 5 个独立编制机构，1 个行政单位和 4 个所属事业单位，即长沙市统计局机关、长沙市统计普查中心、长沙市农村经济调查队、长沙市统计法规稽查队和长沙市电子计算站。实行财务独立核算的机构只有 1 个，即长沙市统计局。

我单位共有 15 个内设机构，即办公室、统计执法监督处、综合统计研究室、国民经济核算处、农业统计处、工业统计处、人口和社会科技统计处、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处、贸易外经统计处、能源统计处、服务业统计处、重点产业统计处、数据管理处、宣传处、人事处，另设机关党委。

#### **3、主要职能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省统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统计制度和统计方法的改革，完成国家和地方统计调查任务；承担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检查监督统计法规的实施情况，查处各类统计违法行为。

(2) 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统计改革和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及统计调查计划，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全市投入产出调查，组织开展全市及分区县（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提

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监督管理各区县（市）国民经济核算工作。

（3）根据国务院及省人民政府的统一部署，组织实施全市人口普查、经济普查、农业普查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市情市力方面的基础统计数据。

（4）组织实施农林牧渔业、工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居民服务业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装卸搬运和其他运输服务业、仓储业、计算机服务业、软件业、科技交流和推广服务业、社会福利业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地质勘查、旅游、交通运输、邮政电信、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组织实施能源、投资、消费、价格、收入、科技、人口、社会发展、文化产业、新经济、创新、应对气候变化、生态文明建设、资源、环境基本状况等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调查的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资源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6）组织各地区、各部门、各产业园区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公报以及有关普查和专项调查公报，发布全市经济社会统计信息，按国家有关规定发布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统计信息。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共享制度和发布制度。

（7）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

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8) 依法审批或者备案统计调查项目、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统计基层业务与基础建设，组织建立服务业统计信息管理制度，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管理制度，开展对重要统计数据的审核、监控和评估管理。

(9) 协助地方管理区县（市）统计局局长和副局长，指导全市统计专业技术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管理全市统计专业资格考试、职务评聘工作，监督管理各区县（市）统计事业经费使用情况。组织指导全市统计科研、统计教育、统计宣传工作。

(10) 建立并管理全市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系统，组织制定全市统计数据库和网络的基本标准和运行规则，指导各区县（市）统计信息化系统建设，指导各级基层单位加强统计基础建设。

(11) 收集整理全国省会城市、重点城市统计数据，与其它相关城市交换统计数据资料。

(12) 建立社会舆情汇集和分析机制，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围绕中心工作、服务领导决策开展民意调查。组织开展对各区县（市）社情民意调查工作的指导、协调和培训。

(13) 承办市委、市人大、市人民政府、市政协交办的其他事项。

#### **4、重点工作计划。**

2023年，全市统计系统将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落实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开展经济“大

普查”、抓实统计分析研究、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健全统计监督体系、构建“大统计”格局、狠抓工作保障举措等“八大任务”，为大力实施强省会战略、加快推进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现代化新长沙提供坚实的统计支撑。

(1) 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以高质量党建引领统计事业发展。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找准坐标、谋划发展，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树立统计系统良好形象。

(2) 开展经济“大普查”，准确掌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情况。成立普查机构，落实普查经费，精选“两员”队伍，加强部门配合，举全市之力扎实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各项工作。

(3) 强化统计分析研究，提升服务决策、大局和基层水平。认真贯彻中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强调查研究，完成一批高质量的统计分析报告和重点统计科研课题。巩固提升统计产品，认真做好数据解读，正确引导社会预期。

(4) 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提升统计工作能力和水平。围绕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评价、强省会战略落实指标体系，聚焦关键指标和短板指标，加强统计监测。开展派生性产业增加值核算，探索开展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核算。做好湖南湘江新区、自贸区、园区等统计监测。

(5) 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加强对基层统计支持和指导。全面推进乡镇街道星级统计站点建设，着力打造全省基层统计示范样

板。切实抓好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关于进一步加强对乡镇街道统计工作的意见》的贯彻落实。

(6)健全统计监督体系，有效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委决策部署，持续推动统计监督与其他监督的统筹衔接、有机贯通。

(7)构建“大统计”格局，提升统计协作共享能力水平。加强统计工作的组织领导，着力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作、上下联动、政企互动”的“大统计”格局。

(8)狠抓各项工作保障，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落地。加强统计人才保障，实施《长沙统计人才发展规划》。加强考核保障，加大重点工作的督查督办。加强经费保障，落实统计系统行政经费、事业经费、大型普查及专项调查经费。

## **(二) 部门支出整体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年初财政批复的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3760.6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387.58 万元，公用经费 217.04 万元，项目经费 1156 万元。上年指标结余 0.00 万元，年中调整追加基本支出预算 163.53 万元，追加项目支出预算 769.29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0.00 万元。

我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整体支出为 3729.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96.48 万元、项目支出 1033.21 万元，资金的使用方向为局机关人员经费支出 2481.0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15.39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033.21 万元；主要内容(按功能)包括一般公

共服务支出 3726.7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6 万元；涉及范围（按经济分类）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123.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1.9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57.20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6.66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基本支出**

2023 年我局基本支出 2696.48 万元，其中：

#### **1、人员经费支出 2481.09 万元。**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人员各项补贴；临聘人员经费、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政策、标准列支。

#### **2、公用经费支出 215.39 万元。**

公用经费主要用于为保障我局基本运行而发生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执行部门预算，节能减排，控制运行成本。

#### **3、“三公”经费的使用和管理情况。**

（1）2023 年我局继续加强措施规范“三公”经费管理使用，厉行节约，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2023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 17.00 万元，实际支出 6.2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45 万元；未超部门预



算，“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59%。“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24.6 万元，降低 79.81%，降低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过紧日子要求，2023 年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和公务用车燃油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2023 年度“三公”经费上年数、及预决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 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2022 年决算	变动率(%)	控制率(%)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37	11	4.18		38
其中：公车购置费	25	0	0		
公车运行维护费	12	11	4.18		38
2、出国经费	0	0	0.45		
3、公务接待	7	6	1.59		26.5
合 计	44	17	6.22	-61.36	36.59

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  
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控制率=(“三公经费”决算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2) “三公”经费管理情况主要做法如下：

1、严格预算、总量控制。年初分别确定“三公”经费预算。预算一经确定，严格执行。

2、严格因公出国（境）经费的管理。干部职工因公出国(境)考察学习，在学习目标明确的前提下，按程序审批后报销，手续不全的一律不予报销。

3、严格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管理。一是健全公务用车管理制度，提高车辆使用效益。二是按规定实行公车加油、维修、保险。

4、严格公务接待费的管理。严格按照长沙市委办公厅、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沙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实施办法》、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明确市直党政机关公务活动用餐有关事项的通知》（长财行〔2018〕12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 （二）项目支出

###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及总投入情况分析。

2023年市财政年初预算安排项目经费1156.00万元，年中根据工作需要新增第十五届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座谈会工作经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奖励、财政经济计划及预算审查监督经费、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研修培训经费等五个项目预算769.29万元；剔除财政直接转移支付资金762.12万元，实际安排拨付本单位项目资金1163.17万元。

###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按决算报表数据项目经费实际支出1033.21万元（不包含转移支付资金），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 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 (万元)	执行率(不含 转移支付)	用途
1	《统计年鉴》《电子年鉴》 《统计提要》《对比资料》经 费及报表资料印刷费	43.99	99.97%	用于各项统计报表和非常规性报表制 度、表样、调查问卷等多项资料的印刷
2	财政经济计划及预算审查监 督经费	9.47	76.55%	用于人大委托调查长沙先进制造业发 展工作评议民意调查工作经费
3	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奖	2.96	98.7%	用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奖励，补充工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金额 (万元)	执行率(不含 转移支付)	用途
	励			作经费
4	常年统计调查工作经费	237.97	86.85%	用于组织实施工业、农业、能源、投资、科技、人口、消费、社会发展基本情况等常规性统计调查,完成绩效考核民意测评等多项民意调查。
5	基层统计以奖代补经费	32.70	93.42%	用于乡镇街道统计站目标管理综合考评、基层流动观摩、基层统计宣传、印刷等费用
6	生态文明评价考核专项经费	9.25	92.50%	用于生态环境满意度调查等
7	统计分析科研课题经费	182.00	91.00%	用于统计课题研究委托业务费、评审费、印刷费等
8	线路租赁及信息网络经费	27.41	91.37%	用于常规性统计报表联网直报线路租赁和维护
9	重点企业统计服务及统计数据跟踪监测工作经费	59.19	88.34%	用于重点行业企业经济数据跟踪监测、生产经营形式分析研究、重点企业培训费、劳务费等
10	第十五届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座谈会工作经费	7.43	100%	用于第十五届中部省会城市经济形势座谈会会议餐费、住宿费、场地租赁费、资料印刷费等
11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	410.47	87.33%	用于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设备购置费、普查资料印刷费、普查员知道服务费、培训费、会议费、宣传费等
12	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研修培训经费	10.38	100%	用于长沙统计系统人员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提升培训费
13	合计	1033.21	88.83%	

###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长沙市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对预算管理、收入管理、支出管理、公务卡结算管理、会计核算、财务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并针对相关项目资金管理制定了专项制度。

(1) 统计分析科研课题经费。为了提高统计课题质量，更好地发挥统计工作在推动全市转型创新发展中的重要作用，我局制定了《长沙市统计局统计科研和分析成果经费管理办法》，并严格按该制度执行。处室根据省、市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市领导的

有关指示提出课题计划，综合研究室对各处室申报课题进行审核，提出全年课题目标任务及课题预算报局领导集体研究审定。各处室根据审定后的课题任务制定实施方案，并严格按照课题经费预算组织实施。

(2) 重点企业统计服务及统计数据跟踪监测经费。为加强对重点企业(单位)统计联系和服务，构筑与重点企业(单位)“相互信任、相互支持、相互配合、相互帮助”的新型统计关系，提升现代化统计服务能力和经济预警能力，我局制定了《长沙市统计局重点企业(单位)统计联系和统计服务管理制度》。该办法明确了制度建立目的、组织实施程序、费用开支范围、报销方式及审批程序，必须严格按照标准执行，做到专款专用，不得挪作它用，不得突破，超支不补。

(3) 其他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资金用途开支，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1. 常年统计服务更优。全局撰写统计分析 122 篇，省市领导批示 58 篇次，其中市级主要领导批示 14 篇次。针对工业发展状况，每月撰写《全市规模工业分月数据情况简析》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报告，海兵副省长多次批示。每月报送经济形势分析材料，并专题呈报市委、市政府，意见建议被采纳并运用到全市发展之中。通过统计数据找方位、谋坐标，开展城市对比分析，高质量举办中部六省省会城市交流会。加大统计课题研究，根据

市领导要求完成 20 个重点课题，一批课题得到省市领导肯定批示，一批对策建议被市委、市政府采纳。

2. 统计改革更深入创新。深入推进统一核算，确保地区生产总值等数据真实客观反映全市及各区县（市）经济发展状况。加强重点领域改革，深化数字经济、文化产业等重点领域和新区、园区、片区、新型功能区统计改革创新，确保市委、市政府决策到哪里，统计改革就跟进到哪里。创新统计监测体系，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完善经济运行监测、高质量发展评价、强省会战略考核、核算基础指标支撑“四大体系”。

3、基层基础打造新样本。完成 71 个单位的省级规范化建设，打造 57 个星级统计站点，涌现了一批新的在省市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五星级统计站点。将省级规范化建设和星级站点创建相结合，全市 170 个乡镇（街道）省级规范化建设全覆盖，长沙星级统计站点创建做法被《中国信息报》推介，“双基”建设经验被国家统计局收录。

4、经济普查积聚新经验。率先开展动员部署，第一时间将五经普工作纳入政府工作报告、全市重点工作；率先开展综合试点，作为全国六个综合试点地区之一，在天心区开展全域试点，以点带面打造示范样本、提供长沙经验，得到国家和省统计局充分肯定；率先开展“地毯式”清查，率先全省完成 1649 个普查区、8418 个普查小区及 161941 栋建筑物信息的划分绘图工作，8 月 21 日率先全省开展单位清查。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统计部门职能职责，我局 2023 年项目支出包括常年统计调查工作经费、统计分析科研课题经费、重点企业统计服务及统计数据跟踪监测经费、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基层统计以奖代补经费等专项经费。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一是严格按照《长沙市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重点企业（单位）统计联系和统计服务管理制度》《长沙市统计局统计科研和分析成果经费管理办法》《联系基层工作制度》《统计分析研究管理办法》《后勤综合管理制度》《信息系统与信息化设备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执行，确保资金安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是规范财务流程。规范预算编制和执行，加大对重点专项资金执行情况提醒，压减预算执行进度过慢项目资金；规范国库集中支付，强化不相容岗位分离；规范会计核算，明确各项资金使用范围、开支渠道和标准，加大资金支出审核力度；规范政府采购，严控采购预算，严格采购流程，做好资料归档；规范资产管理，进一步明确固定资产管理处室、使用人的管理要求和保管责任，做到账账、账实相符。

三是强化财务监督。将绩效评价作为一种要求。实行自评、专业机构评价相结合，从重点专项逐步扩大到所有部门整体预算，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保障重点项目开支。科学统筹工作安排，加强预算执行，强化跟踪监督，对前三季度支出进度分别低于 20%、50%、80% 的支出项目及时给予提醒，确保资金花在刀

刃上。

#### **四、资产管理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局资产合计 455.5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净值 378.15 万元（固定资产原值 993.25 万元，固定资产折旧 615.10 万元），流动资产 76.65 万元（预付账款 75.53 万元，其他应收款 1.12 万元）。2023 年度部门新增固定资产总额 190.41 万元，本年处置固定资产 2 批，处置资产总额 111.60 万元。

##### **(二) 管理情况**

严格执行《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办法》《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配置管理规定（2021 年修订）》及《长沙市统计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按要求配置、使用、处置资产。我局 2023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工工作获财政通报表扬。

**一是管理模式科学化。**将资产管理列入年度重点工作规划和局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按照“谁保管谁负责”原则，将责任落实到人，防止国有资产的损毁、流失。

**二是管理流程规范化。**充分利用湖南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资产管理板块，扎实做好预算、购买、调拨、处置等环节，资产管理从“入口”到“出口”各个环节均实行标准化流程，推动资产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 **（一）经济性分析（运行成本分析）**

1、机关运行成本分析。2023 年度我局机关运行经费为 215.39 万元，基本与上年持平；培训费 38.64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3.6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长沙统计系统创新思维与素质能力培训及五经普业务培训等专项必要培训支出；会议费 10.70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9.9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新增中部六省城市经济形势会及五经普工作会议等必要会议支出。我单位严格按照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节约用电用水、降低车耗、节约使用办公用品，严格规范其他办公性行政经费支出，严禁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支出，对任何超范围、超标准以及与公务活动无关的费用不予报销，严控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行政办公性经费开支。

### 2、预算控制分析。

（1）预算执行率：根据决算口径计算，2023 年度财政下达指标金额为 3931.32 万元，决算支出为 3729.69 万元，根据以上数据计算：整体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4.87%；根据全口径（含转移支付资金）计算，2023 年度全年预算收入指标为 4693.44 万元，总支出（含转移支出）4491.81 万元，全口径预算执行率为 95.70%。

（2）预算调整率：2023 年度财政批复年初部门预算数为 3760.62 万元，年中基本支出调整追加预算数为 163.53 万元（年中



政策性调整），项目支出调整追加预算数为 769.29 万元（年中批复预算），追加后预算调整数为 4693.44 万元。根据以上数据计算：预算调整率为 24.80%。

（3）三公经费控制率：2023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 17.00 万元，实际支出数 6.2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36.59%，“三公”经费比上年减少 24.6 万元，降低 79.81%。

## （二）效率性分析（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

一是服务发展开拓新局面。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精准研判，及时报告，为市委、市政府抓好经济工作赢得了主动。全局撰写统计分析 122 篇，省市领导批示 58 篇次，其中市级主要领导批示 14 篇次。针对工业发展状况，每月撰写《全市规模工业分月数据情况简析》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报告，海兵副省长多次批示。每月报送经济形势分析材料，并专题呈报市委、市政府，意见建议被采纳并运用到全市发展之中。通过统计数据找方位、谋坐标，开展城市对比分析，高质量举办中部六省省会城市交流会。加大统计课题研究，根据市领导要求完成 20 个重点课题，一批课题得到省市领导肯定批示，一批对策建议被市委、市政府采纳。

二是统计改革取得新进展。深入推进统一核算，确保地区生产总值等数据真实客观反映全市及各区县（市）经济发展状况。加强重点领域改革，深化数字经济、文化产业等重点领域和新区、园区、片区、新型功能区统计改革创新，确保市委、市政府决策到哪里，统计改革就跟进到哪里。创新统计监测体系，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完善经济运行监测、高质量发展评价、强省会战略

考核、核算基础指标支撑“四大体系”。

**三是经济普查积聚新经验。**在业务培训上创造“双带双帮”培训模式；在清查上户上打通“地毯式搜索+部门名录精准定位”双通道，在新经济查找上创新进部门、进中介、进市场、进物业、进农村的“五进”机制，长沙经验在全省作典型推介。全市顺利完成普查前期准备工作，从总量、结构、分行业、分部门等维度，全面摸清了法人、产业活动单位和个体经营户的情况，以扎实有效的阶段性成果为普查登记全面实施奠定了良好基础。

**四是基层基础打造新样本。**推进星级创建，打造“样板点”。完成 71 个单位省级规范化建设，打造 57 个星级统计站点，经验做法全国推介。开展比学帮带，搭建“比武台”。组织统计站流动观摩，开展乡街统计工作综合评价。深化基层培训，建好“加油站”。全系统培训统计人员 1.9 万余人次。

**五是依法治统谱写新篇章。**深入开展常态化学习。结合主题教育、调查研究，以专题班、法治征文等多种形式加强学习。扎实开展专项治理。开展自查自纠，对发现问题逐一跟踪督导，及时整改到位，全系统共执法检查单位 553 家，立案 19 家，行政处罚 19 家，罚款 40.1 万元。持续推进监督整改。对照省委统计专项监督检查反馈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并逐一落实到位。

### **（三）可持续性分析**

**一是党建引领作用有效发挥。**把党建工作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以“党建聚合力”工程为抓手，激发党建工作活力，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加强意识形态领域风险分析研判、宣传阵地管理，为统计事业发展固根铸魂。

二是**凝心聚力载体不断拓宽**。实施“党建高水平、数据高品质、服务高效能、运行高效率、队伍高素质”五大行动，统筹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练兵、大宣传”四大活动，统计工作效能全面有效提升。

三是**主题教育成果不断巩固**。严格对标党中央、省委和市委要求，认真谋划筹备，及时动员部署，严密组织实施。抓好重点措施落实，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推动发展、检视整改、建章立制等贯通起来，把深入开展“走找想促”活动作为开展主题教育的重要内容，大力践行“四下基层”制度。局班子成员开展调研活动 56 次，完成调研课题 8 个，上报意见建议 45 条，切实把主题教育成效转化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 **（四）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精心编印《统计公报》《经济运行快报》等统计产品，及时发布统计数据，全面展示长沙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加大对宏观经济形势和热点问题的解读力度，全年发布政务信息 898 篇，回复 12345 政务热线 83 件，问政互动 99 件，依申请公开 11 件，实现统计服务“零投诉”，群众满意率 100%。全年共开展 8 项民意调查项目，完成调查有效样本 3.4 万余个，收集有效建议近万条。

###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对我局整体支出情况的自评分析，存在以下几点问题：

**（一）各季度预算执行率不均衡**。各个季度预算执行不均衡，一季度预算执行稍微偏低，预算执行仍需进一步加强。主要原因在：一是部分项目经费指标下达时间晚，导致预算执行进度较慢；二是部分项目支出需要在三、四季度结项才能完成支付，比如统

计分析课题经费、绩效考核社会公认评估调查经费等。

**（二）政府采购执行率还有待提高。**2023年我局实际政府采购金额357.70万元，政府采购总预算数388.05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2.17%。主要原因：（1）2023年我局做了新增台式计算机等列入政采的资产采购预算，但为节省开支暂未购买；（2）年底关账时间早，部分印刷费政府采购未结算。（3）我局2023年政府采购执行率较上年有较大改善，但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准确率及执行率还有待提高。

**（三）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比如财政经济计划及预算审查监督经费执行率80.92%，常年统计调查工作经费执行率88.88%。主要原因一是财政经济计划及预算审查监督经费是2022年底人大委托我单位调查的项目，印刷费等部分开支在2022年已结算支付，但指标2023年才拨付到位，导致该项目2023年执行率偏低；二是财政关账时间较早，年底我单位负责的民意调查项目、课题等结算手续尚未完成，无法在关账前报账，导致部分项目执行率偏低。

##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我局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我局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改进：

**（一）强化预算执行均衡度。**加强预算执行，强化跟踪监督，对前三季度支出进度分别低于20%、50%、80%的支出项目及时给予提醒，并加大预算执行与资金安排的挂钩力度，及时掌控项目支出进度，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高预算执行均衡度。

**（二）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严格落实政府采购预算编制管理要求，加强部门各处室、单位的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意识，根据我局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政府预算编制范围尽可能地全面，不漏项，做细做实采购预算编制，尽可能把支出需求算准，使市场价格和需求编制有机统一，尽可能缩小预算金额与实际采购金额的差距，不断提升政府采购执行率。

**（三）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严格执行财务制度，确保支出合理、合法、合规。定期跟踪和关注执行进度，对预算执行进度滞后的项目，及时报告、及时提醒，避免资金沉淀，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情况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自接到绩效自评通知，立即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经费预算的依据，以此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我局将按照财政部门统一要求，及时对绩效评价情况予以公示。

##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